**关于2021年度朱李月华优秀博士生奖学金所内评选的通知**

中心导师、研究生：

根据中国科学院大学教育基金会通知，为做好2021年度朱李月华优秀博士生奖学金所内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奖项和范围

“朱李月华优秀博士生奖学金”面向国科大学籍目前在学的博士研究生评选。具体条件为：热爱祖国，热爱科学，立志为祖国建设服务;勤奋学习，成绩优异，在科学研究的理论或技术创新方面做出突出成绩;品德优良，尊敬师长，具有团结协作精神。

二、名额分配及奖励金额

（一）朱李月华优秀博士生奖

“朱李月华优秀博士生奖”评选名额共300名，分西部地区和非西部地区分别评选。空间中心推荐名额：**2人**。

2021年度我校在学研究生（**不含2021年**春季已毕业的研究生）可以参与评选。

三、材料报送

奖学金申请材料**先提供**电子材料，在确定被推荐后，须提供导师签字的纸质奖项申请表。

具体要求如下：

（一）本次奖学金（包括“朱李月华优秀博士生奖”）的电子材料通过国科大教育业务管理平台“奖助系统”填报（sep.ucas.ac.cn，填报说明见附件1），推荐2人及以上参评同一奖项的须进行排序，奖项申报表及推荐名单汇总表可由系统自动生成，研究生部统一盖章后报国科大学生处。

（二）请申请学生及其导师在2021年4月13日前完成系统数据提交。上传的证明材料（模板见附件3）包括:1、申报学生的发表文章需附期刊封面、目录页（含本文题目）和文章首页；2、科研成果须附成果证明材料，并注明本人完成部分。3、PDF版本。

（三）申请学生还须同时按以下要求向研究生部发送邮件：

邮件主题：2021年朱李月华优秀博士生奖学金申请+部门+姓名

邮件附件包括：

1. 个人成果清单及成果统计（2个工作表），excel版，模板见附件2；
2. 个人成果汇总，pdf版，模板见附件3，个人成果包括：已发表文章所属期刊的封面、目录页（含本文题目）和文章首页、科研成果附成果证明材料，并注明本人完成部分，个人成绩单（系统下载，含GPA）；
3. 请提供pdf版《朱李月华优秀博士生奖申报表》，可从系统导出。

（四）空间中心研究生奖助学金评审委员对申请人进行评审后，推荐2名候选人。名单公示5个工作日，公示无异议后，报送国科大。

四、所内申报流程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所内申报流程** | | | |
| 序号 | 工作内容 | 完成时间 | 责任人 |
|  | “奖助系统”中申请奖项 | 2021年4月13日前 | 申请学生、导师 |
|  | 向研究生部邮件反馈申报材料 | 2021年4月13日前 | 申请学生 |
|  | 完成报送材料检查、核对 | 2021年4月20日前 | 研究生部 |
|  | 完成候选人所内初步排序评审 | 2021年4月29日前 | 奖助学金评审委员会 |
|  | 候选人提供导师签字的纸质申报表 | 2021年5月7日前 | 申请学生、导师 |
|  | 推荐名单所内公示5个工作日 | 2021年5月11日前 | 研究生部 |
|  | 申报材料盖所章后上报国科大 | 2021年5月14日前 | 研究生部 |

五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申报学生需确保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，导师和研究生部负责审查学生申请材料。

（二）本通知内容及附件可在研究生部主页“重要公告”栏目内下载。

联系人：何京勇

联系方式： 010-6258 2784 /5280 4113

邮箱地址：hejingyong@nssc.ac.cn

地址： 九章大厦A座105室/怀柔总部A座821室

附件

1、中国科学院大学冠名奖学金网上填报说明

2、个人成果清单及成果统计

3、个人成果汇总

空间中心研究生部

2021年 3月26 日